

应急预案编号：BT-HJ-2018

预案版本：2018 版

珠海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白藤水质净化厂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

珠海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白藤水质净化厂

发布日期：2018 年 11 月 6 日



修订说明

珠海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白藤水质净化厂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发布批准书

为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环保、安全法律法规，确保在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能及时予以控制，防止重大事故的蔓延及污染，有效地组织抢险和救助，保障员工人身安全及公司财产安全，依据《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》、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》（国家环保部令 2015 第 34 号）、《广东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》（粤府办[2008]36 号）等相关文件，并结合白藤水质净化厂实际情况，本着“预防为主、自救为主、统一指挥、分工负责”的原则，编制完成了《珠海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白藤水质净化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》，并附《珠海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白藤水质净化厂环境风险评估报告》，现予以发布实施。

各部门应按照本预案的内容与要求，对员工进行培训和演练，做好突发事件的应对准备，以便在事故发生后，能及时按照预定方案进行救援，在短时间内使事故得到有效控制。

珠海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白藤水质净化厂

批 准：

201 年 11 月 6 日



ĐỒ CHƠI Ô

珠海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
(珠府办[2011]3号)

珠海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

珠海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

珠海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

珠海水务环境控股
集团有限公司

相互协调、相
互衔接

珠海水务环境控股
集团有限公司
突发环境事件应急
预案

珠海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

相互配合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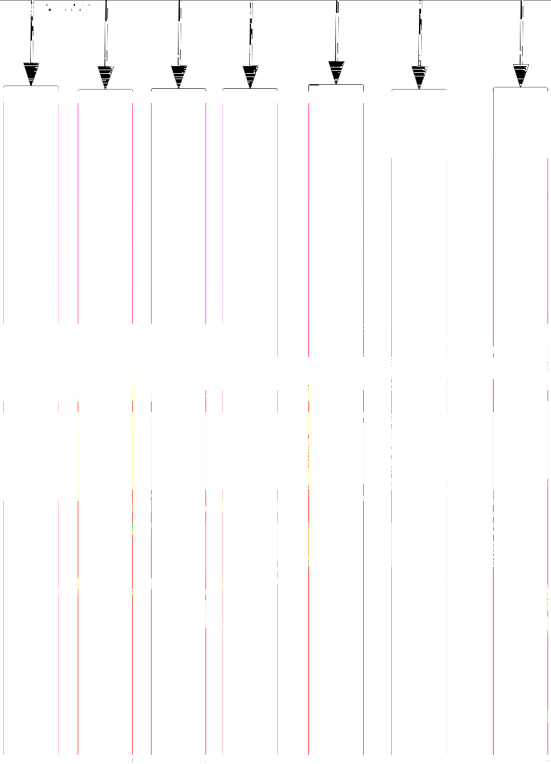
相互协调、相
互衔接

珠海市城市排水有限公
司

白藤水质净化厂

珠海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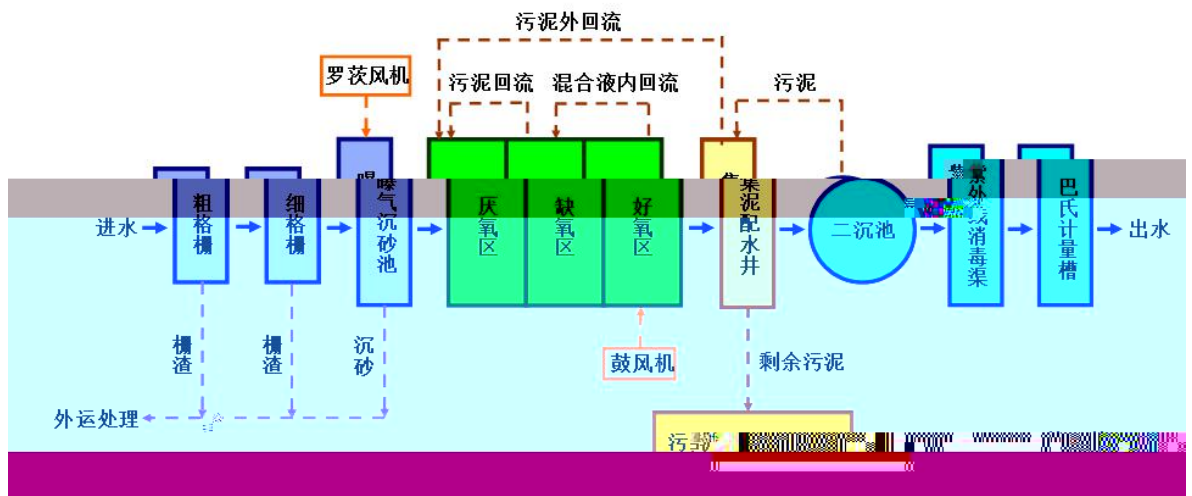
珠海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



	o o		
			--

					--	
					--	--
					--	
					--	--
				--	--	
					--	
				--	--	
					--	--
					--	
				--		
				--	--	
					--	
				--		
					--	--
					--	
					--	--
					--	
				--		
				--		
				--	--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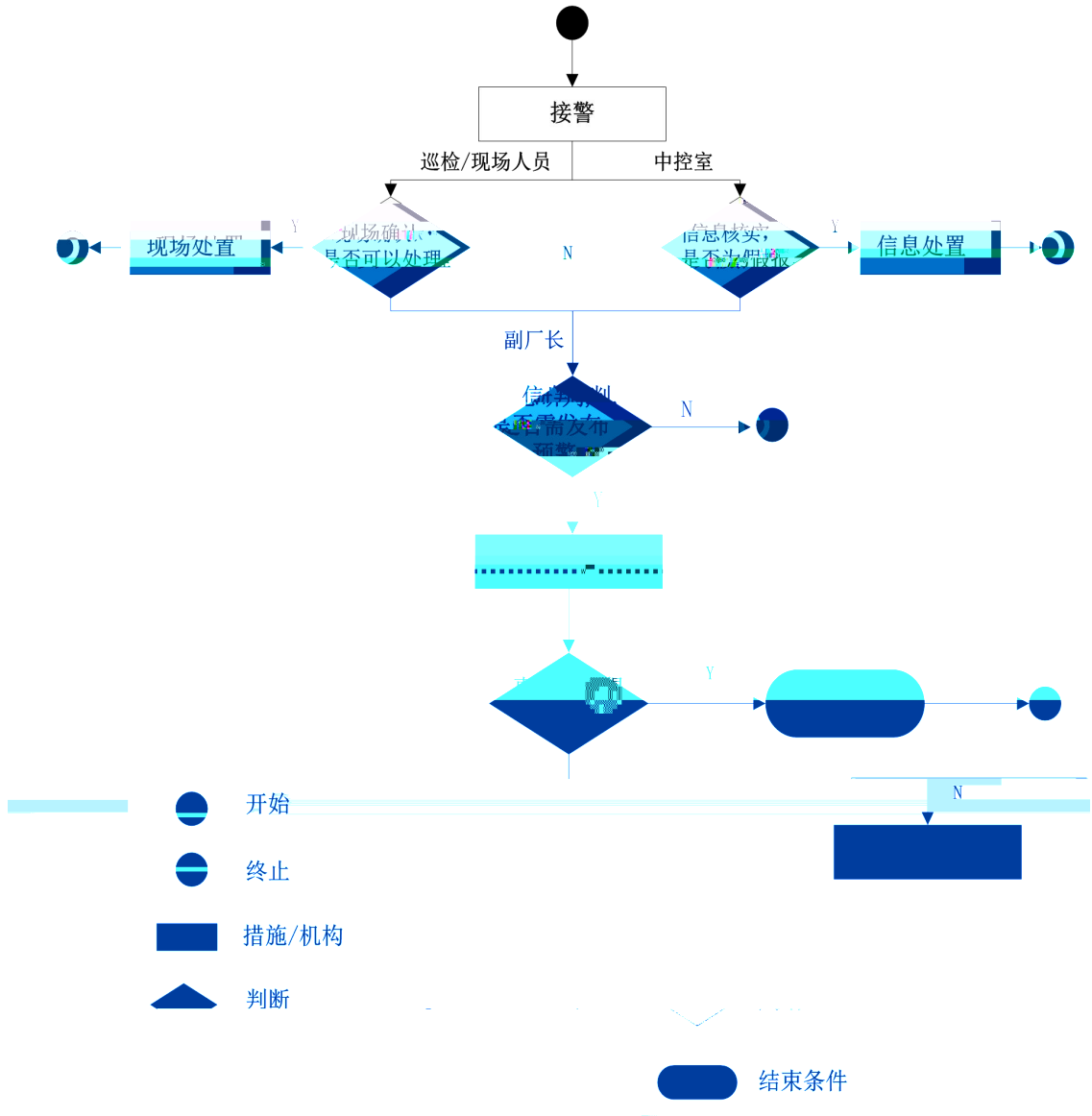
						--
					--	--
					--	--
					--	--
					--	--
					--	--
					--	--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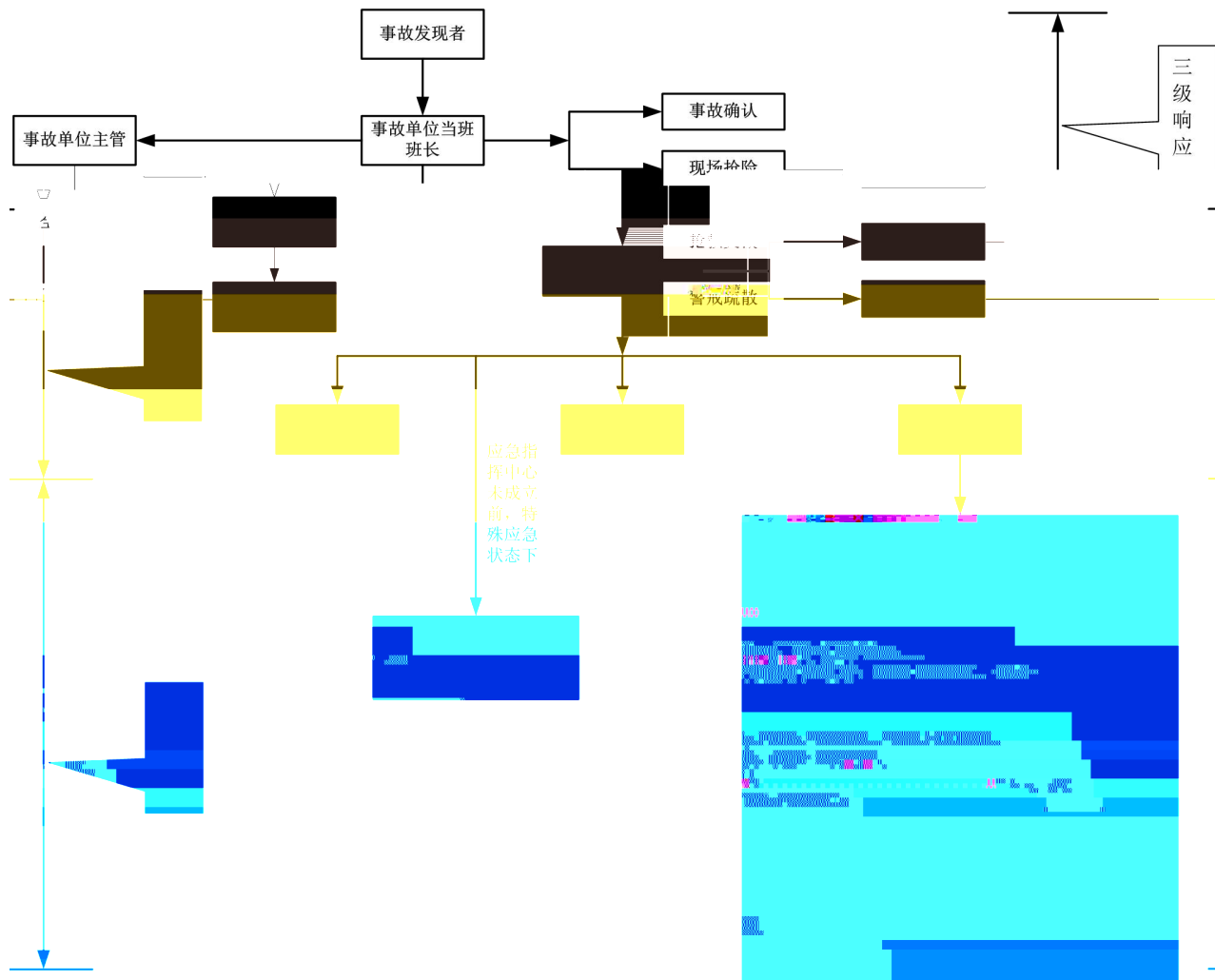


—

	H ₂ N ₂ H ₂ S

2018.02.28





		— —			

"

"

--	--	--



)à Eñ 1

"

>

(1)

(2)

(3)

U 2

#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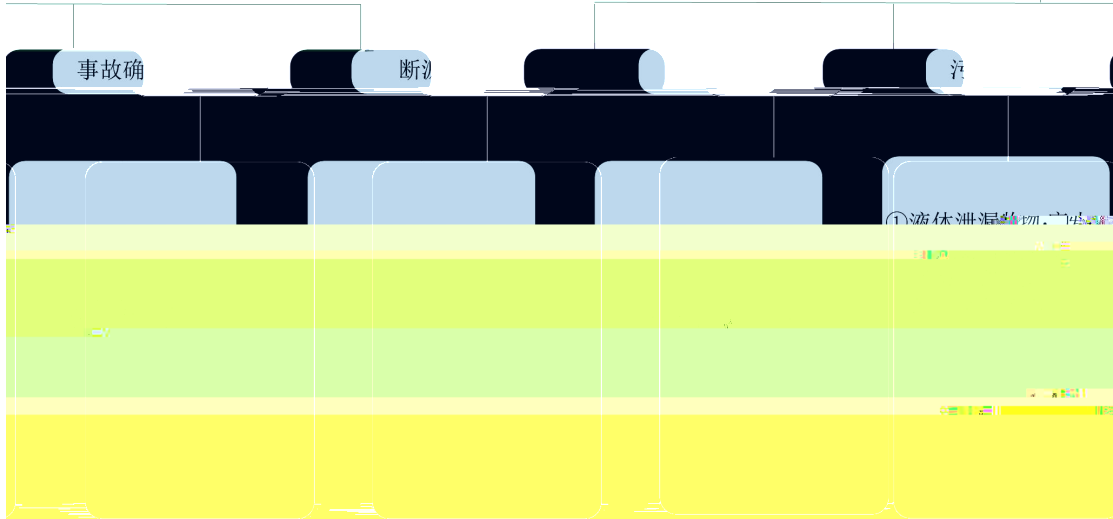
a

è

危险化学品泄漏现场应急处置卡（未引起火灾）

危险化学品泄漏现场应急处置卡（未引起火灾）

危险



珠海市斗门区环境保护局

斗环建表〔2009〕072号

关于白蕉水质净化厂工程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

珠海水务集团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报来由宿州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于2009年4月编制的《白蕉水质净化厂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收悉。经审核，现提出如下审批意见：

一、该项目位于珠海市斗门区五福村对面，白藤五队南侧、鸡啼门水道东侧，该项目占地面积225亩，分三期建设，首期（2012年）规模为4万m³/d，中期（2015年）规模为6万m³/d，后期（2018年）规模为8万m³/d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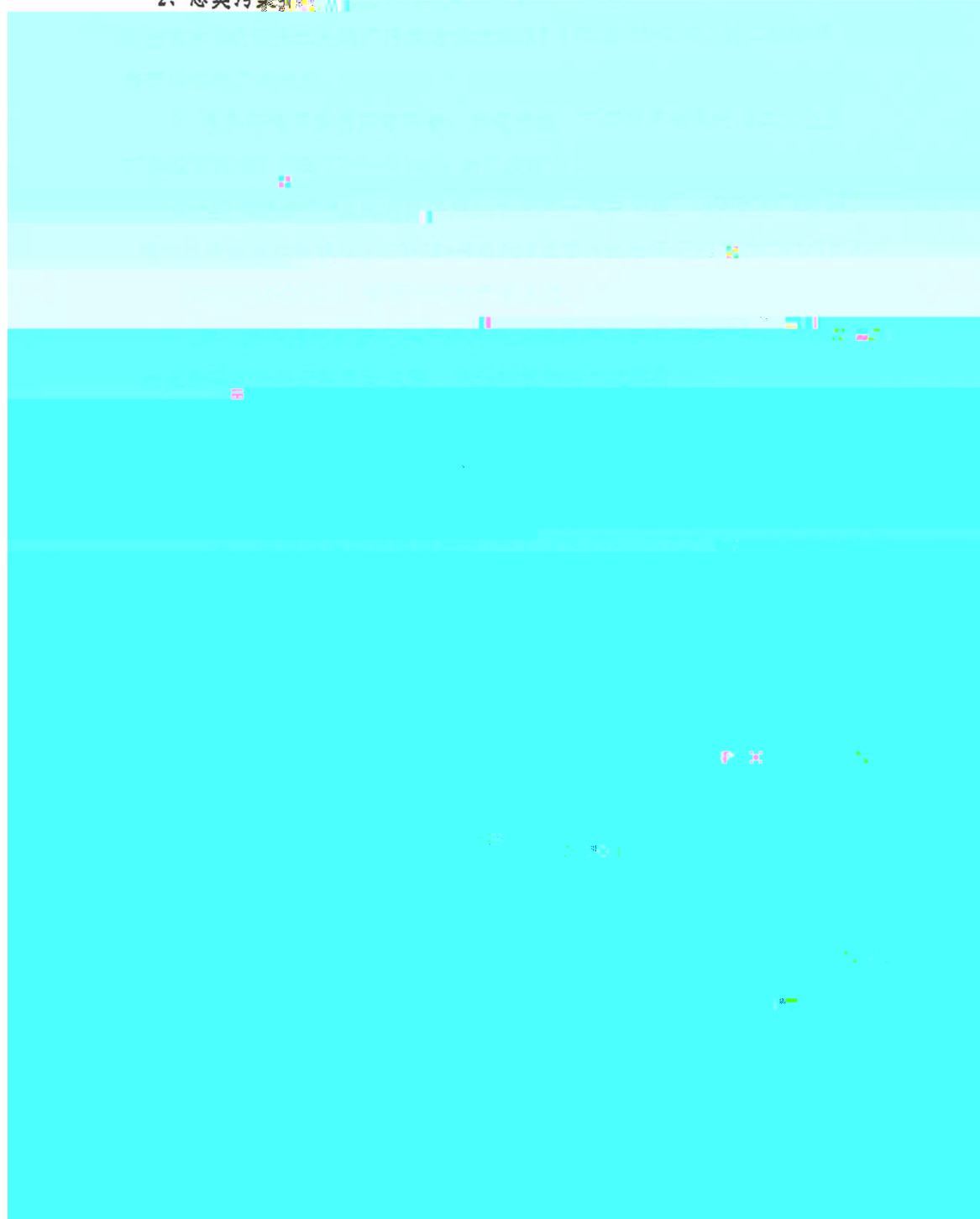
首期建设内容包括：粗格栅及提升泵池、细格栅池、曝气沉砂池、初沉池、多模式A/O生化池、二沉池、脱水机房、紫外线消毒池、滤布滤池、鼓风机房、变配电间、生物除臭装置、浓缩池、贮泥池、污泥脱水间、加药间、综合楼、浴室与值班宿舍、仓库、维修车间、厂大门、门卫、次门、回用水池等。项目总投资约10100万元。

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，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，同意该项目建设。

二、本污水处理厂项目须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如下：

- 1、水污染物排放执行广东省《水污染物排放限值》(DB44472-2001)第一时段的一级标准。

2、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4554-93)的二



表七

负责验收的环境行政主管部门验收意见：

斗环验表〔2013〕17号

根据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》有关规定，区环保局对吉林水质净化厂首
期工程（一期）建设项目（规模为2万立方米/天）进行验收，该建设项目基本落实各项环
境保护措施。

二、验收结论：该建设项目符合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》（GB31933-2011）中B类标准的要求，验收合格。

三、验收要求：在验收过程中，如发现该建设项目存在不符合环保要求的情况，应立即停止生产，并及时报告我局。

四、其他事项：该建设项目在验收过程中，应严格按照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》的要求进行。



珠海市斗门区环境保护局

关于白藤水质净化厂首期工程建设项目

一、项目概况

白藤水质净化厂首期工程建设项目，位于珠海市斗门区白藤镇白藤村。项目总占地面积约100亩，总投资约1.2亿元。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：进厂道路、进厂管渠、进厂泵站、进厂沉砂池、进厂格栅、进厂曝气沉砂池、进厂曝气池、进厂二沉池、进厂污泥浓缩池、进厂污泥脱水间、进厂除臭站、进厂配电室、进厂控制室、进厂办公室、进厂宿舍、进厂食堂、进厂浴室、进厂厕所、进厂化粪池、进厂垃圾站、进厂污水处理站、进厂污泥堆场、进厂污泥外运站、进厂污泥外运车、进厂污泥外运船、进厂污泥外运码头、进厂污泥外运堆场、进厂污泥外运堆场。

二、项目意义

白藤水质净化厂首期工程建设项目，是斗门区白藤镇污水处理设施的重要组成部分。项目的建设，将有效改善白藤镇水质，提高白藤镇污水处理能力，为白藤镇居民提供优质的饮用水，为白藤镇居民创造良好的生活环境。

三、项目效益

白藤水质净化厂首期工程建设项目，将产生显著的社会效益、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。社会效益方面，项目将改善白藤镇水质，提高白藤镇居民的生活质量；经济效益方面，项目将带动白藤镇相关产业的发展，增加白藤镇居民的收入；环境效益方面，项目将减少白藤镇污水排放，改善白藤镇生态环境。

四、项目结论

白藤水质净化厂首期工程建设项目，符合国家产业政策，符合斗门区白藤镇总体规划，符合斗门区白藤镇污水处理设施规划。项目的建设，将有效改善白藤镇水质，提高白藤镇污水处理能力，为白藤镇居民提供优质的饮用水，为白藤镇居民创造良好的生活环境。

五、项目建议

建议斗门区白藤镇政府和斗门区白藤镇居民，支持白藤水质净化厂首期工程建设项目，为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有力的保障。

同意白藤水质净化厂首期工程建设项目正式投入生产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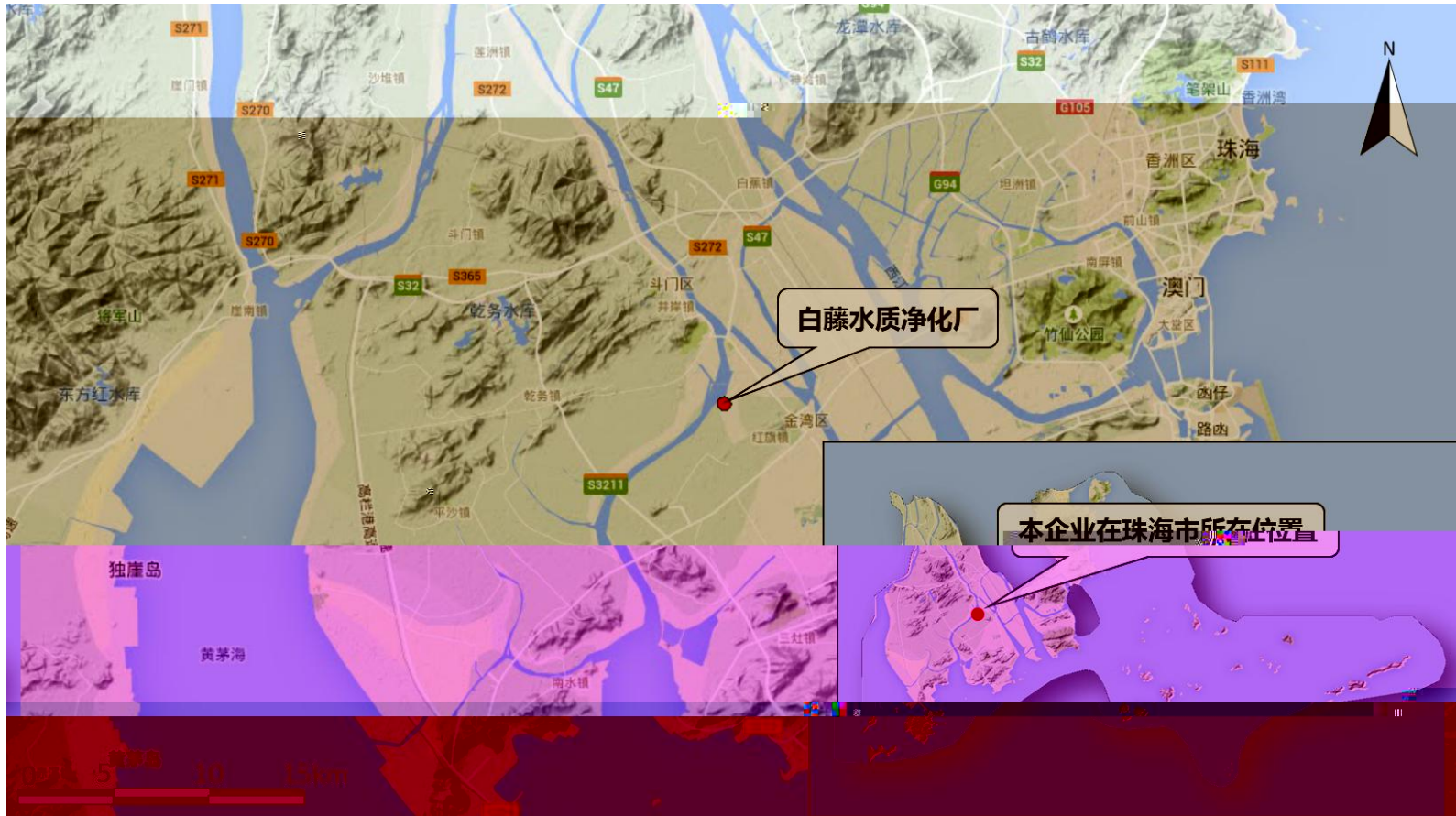
4、白藤水质净化厂建设期间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扬尘和噪声扰民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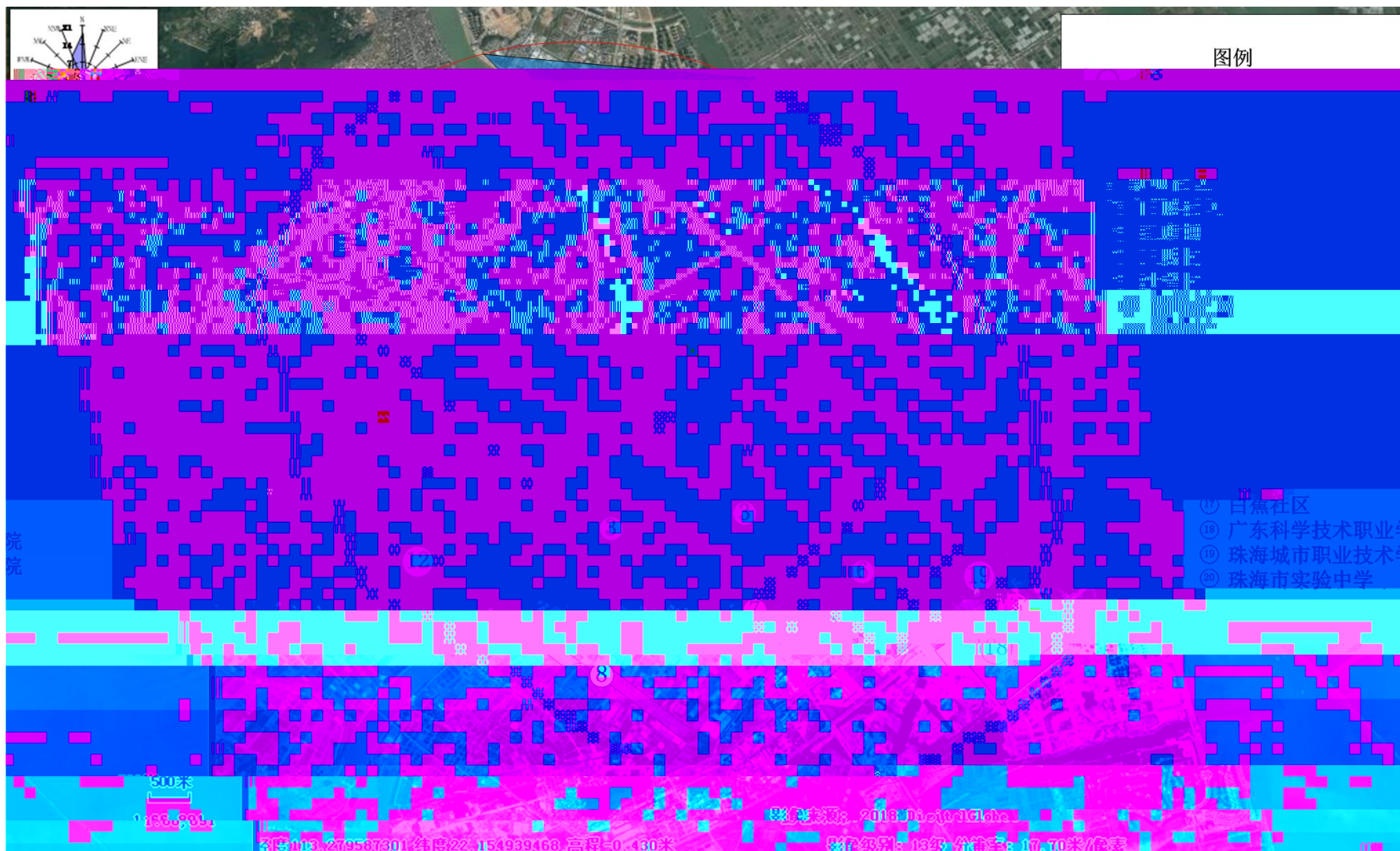
5、白藤水质净化厂首期工程竣工后，建设单位应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竣工环保验收，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；不得有偷排漏排，防止噪声超标排放；

6、在运行过程中，如发现运行不正常或不正常运行等情况

应及时向环保部门报告，并立即停止生产，待故障排除后方可恢复生产；同时，建设单位应定期对污水处理设施进行维护，确保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；建设单位应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环保法律法规，必须按环评审批意见及有关总量分配要求严格控制，主要污染物指标的排放量必须逐年削减。

二〇一六年一月五日





图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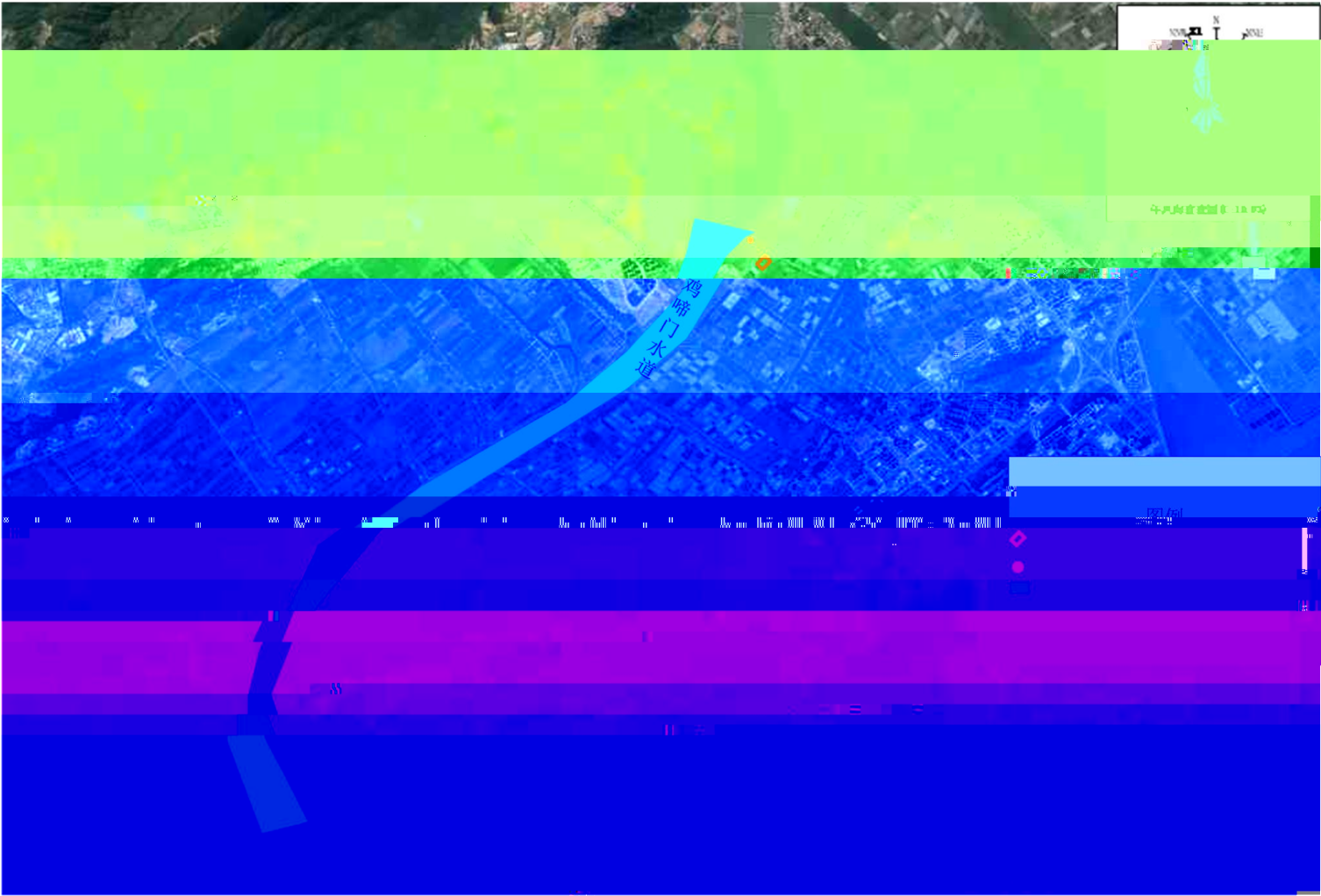
- ① 白蕉社区
- ② 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
- ③ 珠海城市职业技术学院
- ④ 珠海市实验中学

500米
1:100,00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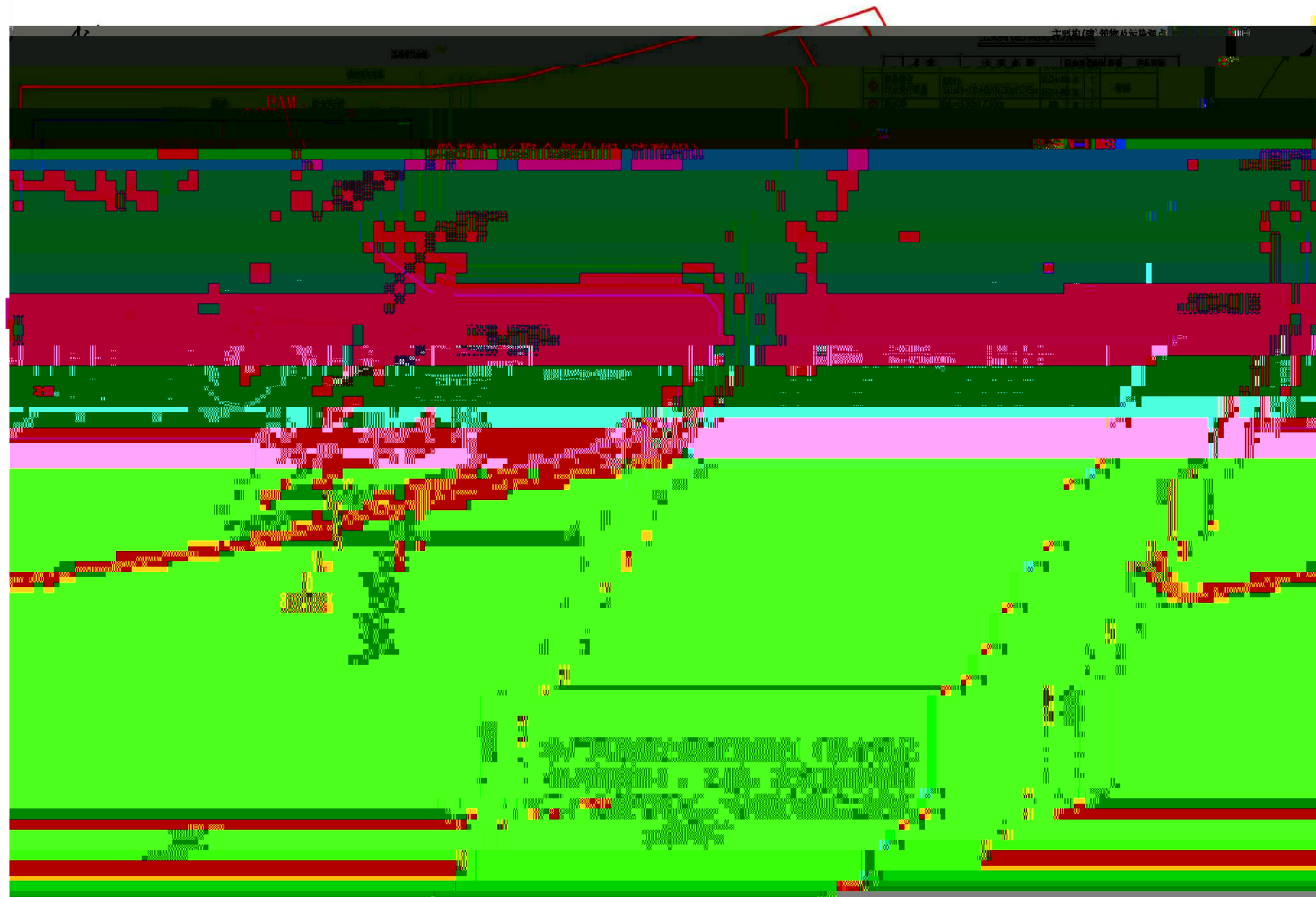
坐标: 113.279587801 纬度: 22.1154939468 高程: 0.461米

影像日期: 2013-10-20 14:14:14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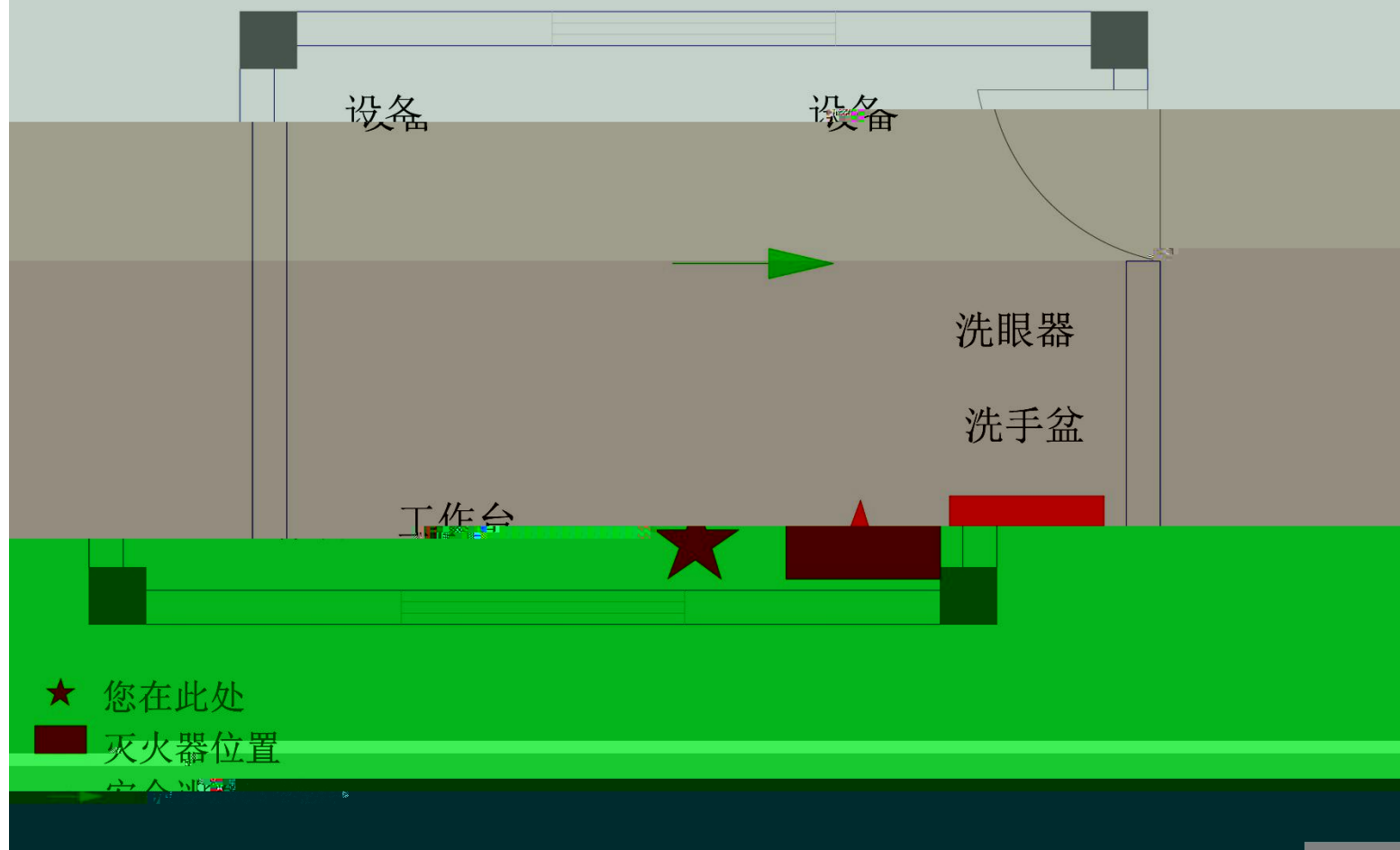
影像级别: 1024 分辨率: 10.70米/像素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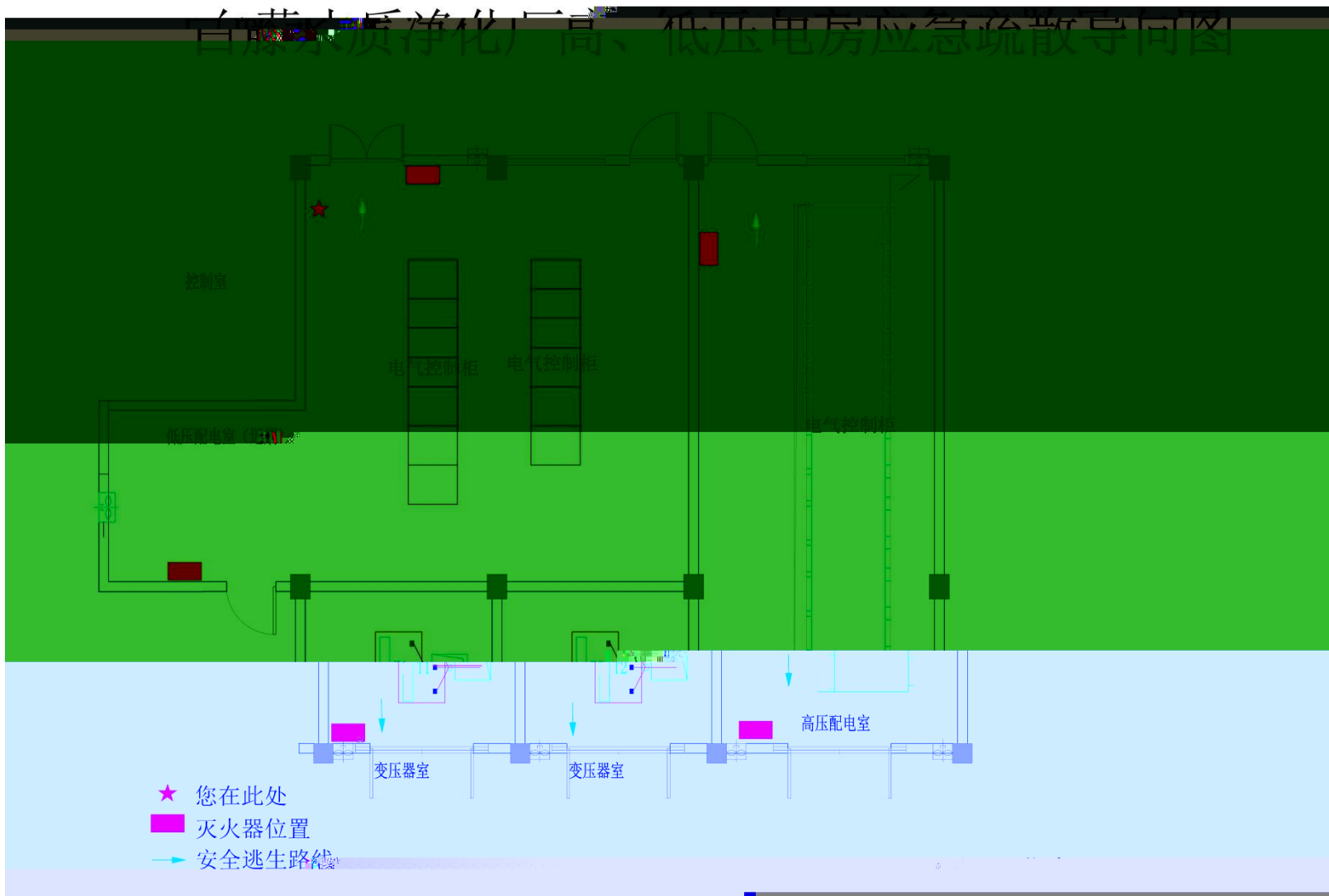




白藤水质净化厂出水仪表间应急疏散导向图



白藜生物质净化厂高、低压电房应急疏散导向图



白藤水质净化厂集泥配水井应急疏散导向图



白藤水质净化厂脱泥机房应急疏散导引图

